证券代码: 870249

证券简称: 迈迪生物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辽宁迈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辽宁迈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讯证券")于 2016年8月1日签订《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辽宁迈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之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聘请联讯证券担任主办券商。公司股票于 2016年12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股票简称:迈迪生物,股票代码:870249。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以来,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的规定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

自联讯证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联讯证券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从挂牌到后续的信息披露资料等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公司积极配合与落实联讯证券提出的各项意见与建议,对

联讯证券的持续督导业务表示满意。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与慎重考虑,经与联讯证券充分沟通与 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并就终止 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于2017年12月4日与联讯证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辽宁迈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之终止协议》,同日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自全国股转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相关文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 六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出具了《关于对挂牌公 司和主办券商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前述协议自 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

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股价产生任何影响。

特此公告。

辽宁迈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19日